

证券代码： 603768

证券简称： 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06

##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担保额度调剂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常瑞”）、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常庆”）、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常茂”）。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否，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25 亿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已实际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81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 2025 年 02 月 28 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9.09%，本次担保存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需要，安庆常庆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安庆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1,000 万元；芜湖常瑞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华夏银行芜湖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1,000 万元；合肥常茂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以下简称“科农行城北支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 909.6 万元。公司为前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

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根据上述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计划，为保障资金需求、提高决策效率，同意公司为芜湖常瑞 2024 年度新增不超过 19,800 万元的担保额度，为合肥常茂 2024 年度新增不超过 22,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为阜阳常阳 2024 年度新增不超过 3,600 万元的担保额度，为蒙城常顺 2024 年度新增不超过 3,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为安庆常庆 2024 年度新增不超过 47,245.32 万元的担保额度，为合肥常盛 2024 年度新增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为合肥常捷 2024 年度新增不超过 28,867.16 万元的担保额度，为马鞍山常茂 2024 年度新增不超过 3,026.72 万元的担保额度，该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安庆常庆的担保余额为 25,333.32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安庆常庆的担保余额为 26,333.32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13,848.73 万元。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芜湖常瑞的担保余额为 23,447.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芜湖常瑞的担保余额为 19,795.00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0.00 万元。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合肥常茂的担保余额为 5,922.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合肥常茂的担保余额为 3,849.60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12,928.40 万元。

## （三）本次担保调剂情况

公司在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年度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各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可内部调剂使用。本次对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具体如下：

被担保方	本次调剂前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含本次）
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	1,000.00	1,000.00	-
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5,848.73	-1,000.00	14,848.73	26,333.32
小计	15,848.73	-	15,848.73	26,333.32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被担保对象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安庆常庆（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00%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注册地址：安徽省安庆市经开区老峰镇新能源汽车配套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吴应宏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模具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钢材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汽车配件表面加工、集中配送、生产、销售；机械及零部件加工、制造；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光伏发电；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公司名称：芜湖常瑞（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00%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注册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星路 30 号

法定代表人：吴应宏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模具、夹具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机械产品加工、制造与销售；房屋及相关设备租赁；仓储（除危险品）服务；股权投资；光伏发电、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公司名称：合肥常茂（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00%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与天津路交口

法定代表人：吴应宏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二) 被担保对象主要财务指标

### 1. 公司名称：芜湖常瑞（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6,888.97	111,507.04
负债总额	52,049.73	73,050.69
净资产	34,839.24	38,456.35
资产负债率	59.90%	65.51%
项目	2023 年度 (经审计)	2024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5,665.16	73,316.91
净利润	8,301.42	3,646.78

### 2. 公司名称：安庆常庆（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568.58	52,040.40
负债总额	14,583.01	42,821.62
净资产	8,985.57	9,218.78
资产负债率	61.87%	82.29%
项目	2023 年度 (经审计)	2024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607.56	16,483.38
净利润	484.12	233.20

3. 公司名称：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489.98	49,734.88
负债总额	42,975.82	40,525.88
净资产	8,514.16	9,209.01
资产负债率	83.46%	81.48%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4,675.91	82,168.40
净利润	558.96	694.84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安庆常庆	浦发银行安庆分行	担保	1,000	10个月
芜湖常瑞	华夏银行芜湖分行	担保	1,000	12个月
合肥常茂	科农行城北支行	担保	909.6	6个月

#### 1、流动资产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借款人：安庆常庆

贷款人：浦发银行安庆分行

借款金额：1,000.00 万元人民币

借款期限：10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

借款人：芜湖常瑞

贷款人：华夏银行芜湖分行

借款金额：1000.00 万元人民币

借款期限：12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

借款人：合肥常茂

贷款人：科农行城北支行

借款金额：909.6 万元人民币

借款期限：6 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

## 2、保证合同

保证人：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浦发银行安庆分行、华夏银行芜湖分行、科农行城北支行

主债权：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上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

##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进行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78,085.74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的 2023 年度净资产比例为 39.09%，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3日